

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文件

海科教字（2023）42号

关于将职业技能证书培训列入各级各类人才培养方案及培养质量考核的决定

（2022年4月制定，2023年7月修订）

云龙校区管委会、各院（部）处（室）：

为贯彻落实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精神，体现职业教育的属性，实现学校职业本科大学的高质量、高层次办学理念与特色，按照学校理事长在学士学位授权评审迎评工作反馈会上对专家的承诺，经校长办公会、校务委员会、理事会研究，决定将职业技能证书培训列入各级各类人才培养方案，同时，将各专业证书培训与执行效果，列入各教学单位人才培养质量管理考核指标。具体如下：

一、公共素养证书、系列职业技能证书培训列入人才培养方案

（一）大一年级，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设置计算机等级证

书培训，英语 A 级证书培训。或考取人社厅认可的技能证书。学生可享受学校每学期一次考证奖助政策。

（二）大二年级，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设置初级对应专业职业技能证书项目内容培训。考取人社厅认可的技能证书，学生可享受学校每学期一次考证奖助政策。

（三）大三年级，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设置中级对应专业职业技能证书项目内容培训，鼓励专科学生积极参加高级技能证书培训。本科学生可享受学校每学期一次考证奖助政策。专科学生大三年级可享受学校一次考证奖助政策。

（四）大四年级，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设置高级对应专业职业技能证书项目内容培训。考取人社厅认可的技能证书，学生可享受学校一次考证奖助政策。如果因行业规定影响了本专业的职业本科学生不能考高级技能证书，则安排学生考取相近专业项目高级技术资格证书，并由学院给大四学生本人印发本专业高级技术通知：“某某同学，你在职业本科大四期间参加了人才培养计划内的____项目高级技术培训，并且通过了该项目高级技术校考，特此通知。由于____行业对____高级技术资格考人社厅认可的证书需要取得中级技术资格证书后__年方可参考，希望你在职业本科毕业参加工作后__年，按人社厅规定参加该项高级技术资格考证。”

二、公共素养证书、系列职业技能证书培训与考试列入学院人才培养质量管理考核指标

各教学单位院长、教学副院长、学工副院长、专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教学秘书等教学及学工管理人员，组织实施职业技

能证书培训与考试。学年末,根据各专业证书的培训与执行效果,教务处联合人事处对各教学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考核。

三、公共素养证书、系列职业技能证书免收培训费用的安排与要求

(一)凡海南科技职业大学在校学生,人才培养方案内已有培训计划的证书项目,均免费在校参加相关公共素养证书培训、系列职业技能证书的培训,不再收取学生证书培训费;学生自愿选取考试的证书培训,由学校培训中心统筹,学院计划证书培训,学生自愿免费选报,任何项目经办人、教师、辅导员等不得收取或帮助学生代收、代交。

(二)凡海南科技职业大学各校区、各专业开展的证书培训项目,统一由学校教务处培训中心归口管理,各证书培训项目的新增申请、项目调整、项目终止及项目实施与考试,需到教务处培训中心报备。

(三)各教学单位就本单位专业及需求,主动开展培训项目的实施与管理,明确固定项目负责人,长期从事专项工作的开展,按学校教务处培训中心要求,做好项目执行过程的组织、数据统计及材料存档工作。

(四)任何情况下,海南科技职业大学及全校各院部处室和全体教职工不得向全日制在校生收取任何培训费、考证费,考证费由海南科技职业大学统一支付。由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经办处室、教学单位联合组成三级质量监控体系,联合把控学生职业技能证书培训与考证工作的实施质量。

(五)如果海南科技职业大学全日制在校生在校期间一年考

三个及以上证书，或者是汽车驾驶培训考证、药技师培训考证、助产师培训考证等没有批准给学校许可的特殊行业证书，由学生本人向第三方支付培训考证费，学校不提供经济资助。若在校生自费通过第三方考取其中一项证书，学校将其列入技能证书成绩计算。

(六)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教务处和学院依据国家职业大典一般每学期为每个专业的学生组织一个项目的考证，教务处监督学院将一年1—2个等级考证项目对应的培训课程列入人才培养计划内组织上课。如果全日制在校生需要技能项目考前复习，学生可以自由参加校内第三方的技能培训，与第三方签订协议后再缴费，海南科技职业大学不承担任何责任。

此决定自2023年9月1日起施行。

